



JCG HOLDINGS LIMITED
日本信用保証集團*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6)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日本信用保証集團(「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李振元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生效日期為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李先生現年四十五歲，於一九八二年取得Middle Temple之Barrister-at-Law資格。彼亦持有University of Manchester Institute of Science & Technology之榮譽理學士學位、劍橋大學、牛津大學及University of Chicago Kent College of Law之法律學位。彼於法律界擁有十二年經驗，主要從事商業及公司事務。

李先生與本公司並無簽訂服務合約。李先生於本公司並無固定任期，但須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李先生將可收取與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相同之袍金，而二零零四年度則按任期比例收取。

李先生為大眾銀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大眾銀行乃一間於馬來西亞上市之商業銀行及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65.95%權益。李先生亦為馬來西亞上市公司LPI Capital Berha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馬來西亞上市公司Transmile Group Berhad之執行董事。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當任何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與本公司之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權益。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陳玉光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拿督鄭亞歷、鄭國謙先生及黃冠民先生，執行董事陳玉光先生及Lee Huat Oon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拿督楊振基、Geh Cheng Hooi, Paul先生及李振元先生。

* 僅供識別之用